

广西壮族自治区

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做好市本级失业补助金申领工作的通知

各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柳东新区、北部生态新区（阳和工业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中心：

为贯彻落实中央及自治区做好“六稳”“六保”任务，稳步推进失业保险扩围工作，使符合条件的参保失业人员享受政策红利，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推动政务服务大提速的部署要求，促使更多的政务服务事项打破实施层级与地域限制，向基层进一步延伸，实现与群众需求的零距离对接，打造简易、快捷、便民、公开的政务服务新模式，现就进一步做好市本级失业补助金申领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行失业补助金申请“全城通办”

2020年10月23日至2020年12月31日，凡符合《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财政局关于做好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的通知》（柳人社发〔2020〕59号）规定：“在柳州市参加失业保险且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的失业人员和已参加失

业保险但不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的失业人员”，可就近到居住地社区办理申领失业补助金业务。

二、明确职责，简化流程，提高办事效率

充分依托“互联网+人社”信息平台，落实“减证便民”措施。各级劳动保障服务机构按照分工做好失业补助金的业务受理和报送工作。

（一）社区劳动保障站负责受理我市符合条件的失业人员申领失业补助金业务

失业人员持社会保障卡到居住地社区提出申请，社区劳动保障站工作人员将申请人的身份信息录入柳州智慧人社系统，通过系统判断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符合条件的，给予受理并打印《柳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受理单》，交申请人确认并签字。

没有社会保障卡的失业人员需先申领社会保障卡，再申请办理失业补助金。无法申领社会保障卡的可提供身份证和银行卡到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本部或各城区部申请办理失业补助金。

（二）业务受理单的归档报送工作

社区劳动保障站工作人员每月末将《柳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受理单》报送本城区劳动保障管理服务中心。各城区劳动保障管理服务中心每月末将《柳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受理单》交柳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二楼公共业务部归档。同时，业务经办人员可加大网上办理失业补助金的宣传力度，引导群众通过微信、支付宝、龙城市民云 APP 等已开通电子社

保卡的服务渠道，以及柳州“智慧人社”APP 来办理业务。

三、提高站位，狠抓落实，精准施政

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失业补助金申领工作，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负责城区劳动保障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及政策解答，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负责业务系统维护工作并通过人社服务热线 12333 做好政策咨询，各城区和社区要安排专人负责受理失业补助金申领业务，努力扩大失业补助金的受益面，确保参保失业人员待遇应发尽发。

市社会保险失业管理中心受理业务咨询电话：

公共业务经办部：0772-2108093

城中区管理部：0772-2813905

柳北区管理部：0772-2108053

柳南区管理部：0772-2826215

鱼峰区管理部：0772-2803923

柳东区管理部：0772-5305201

政策咨询电话：0772-2806860

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10月16日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